

欣龙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欣龙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在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 2 号帝豪大厦 17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人数 3 人，实际参加人数 3 人。会议由监事长阮江南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欣龙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

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经审阅《公司 2018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相关规定的要求，逐步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，基本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，为公司各项业务的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了保障措施。《公司 2018 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，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比较全面的总结，反映了公司重点控制活动的内部控制情况。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，有关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，监事会同意公

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欣龙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

欣龙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28 日